

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.30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，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,901,760.98 元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 1,253,670,913.58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30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总股本 477,777,539 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43,333,261.70 元（含税），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。本年度不送股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5.75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143,333,261.70	186,333,240.21	167,222,138.65
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	/	/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(元)	400,901,760.98	576,447,716.38	544,223,785.73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 (元)			1,253,670,913.58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(元)			496,888,640.5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		/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(元)			507,191,087.70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(元)			496,888,640.56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		否
现金分红比例 (%)			97.97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 30%			否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 (八)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		否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以 9 票同意、0 票弃权、0 票反对，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。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28日